

## 一、复试分数线

1、**学术型硕士**：初试各科成绩及总分不低于以下分数：政治/外语 60/60，数学/专业课 90/90，总分 370；

2、**专业学位硕士**：初试各科成绩及总分不低于以下分数：政治/外语 50/50，两门专业课 80/80，总分 340。

各专业招生人数见附表。

## 二、复试时间及地点

2017年3月13日上午9:30-10:30金融专硕报到及资格审查，10:30-11:30其他专业考生；报到地点：南开大学津南校区金融学院121教室。13日下午1:30-3:30笔试，14、15日面试。

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及复试实施办法将在3月7日12:00前公布。

## 三、复试方式及内容：

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，总分为100分。

1、专业基础知识：笔试，闭卷考试，满分60分；

2、英语听说及专业考察：面试，满分40分。

3、专业基础笔试内容：

(1) 金融学、金融工程、金融专硕：国际金融、货币银行学、公司金融、投资学、固定收益证券、金融风险管理

(2) 保险学、精算学、保险专硕：一、风险与风险管理：1.风险的概念及其分类，风险的特征，风险成本；2.风险管理的概念及其理论发展；3.风险管理的基本流程4.风险管理的技术及其具体工具。二、保险的基本概念和属性：1.保险的概念和特征，保险与相似行为与制度的比较；2.保险的要素、分类及业务种类、保险的发展；3.保险的本质属性和职能；4.保险在宏微观经济中的作用；三、保险合同：1.保险合同的性质、特性与分类；2.保险合同构成要素；3.保险合同各方主体权利义务；4.保险合同的成立、生效、保全、终止；5.保险合同纠纷处理；6.财产保险合同；7.人身保险合同。四、保险的基本原则：1.最大诚信原则；2.可保利益原则；3.损失补偿原则；4.近因原则；5.保险基本原则的理解与运用；五、利息理论：1.利息的基本概念；2.年金；3.收益率；4.分期偿还与偿债基金；5.债券与其他证券；六、寿险精算：1.生命表的基础；2.人寿保险；3.生命年金；4.责任保费；5.责任准备金。

附表：各专业招生人数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本专业计划招生人数	接收推免生数	推免生中不占招生指标人数	除去推免后剩余计划招生人数	备注
020204	金融学	85	33	2	22	
0202Z1	保险学	7	0	1		
0202Z2	金融工程	9	0	5		
0202Z3	精算学	8	0	2		
025100	金融（全日制）	65	29	0	121	含增加录取名额85人
025100	金融（非全日制）	20	0	0	20	
025500	保险	35	17	0	33	含增加录取

说明:

- 1、以上招生人数为计划招生人数，后期可能会根据各专业复试情况以及学校总体招生情况进行调整。
- 2、强军计划、单独考试、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、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等特殊类型招生计划单列，招生人数不含在上述公布计划之内。
- 3、西部支教保研、延边大学对口支援保研、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保研、学生干部 2+2 保研均不占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招生人数